

2021 年度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领导全州各级人民检察院开展检察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检察机关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对州人民代表大会和州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州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负责。

（三）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的检察工作方针，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州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五）对全州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

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六）负责应由州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州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对全州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追诉。

（九）负责应由州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州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一）对县市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二）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十三）负责全州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省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

作。

（十四）领导县市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十五）规划和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州检察机关的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六）负责其他应当由州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内 18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第七检察部、第八检察部、第九检察部、法律政策研究部（翻译部）、案件管理部、检务督察部、技术信息部、计划财务装备部、政治部（内设干部处、队伍建设处、宣传处）、机关党委、司法警察大队等。

纳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44.7	一、公共安全支出	14	3496.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162.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卫生健康支出	16	118.2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7	168.74
五、事业收入	5		18	
六、经营收入	6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0.65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3345.35	本年支出合计	23	3946.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000.4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399.18
总计	13	4345.82	总计	26	4345.82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45.35	3344.7	0	0	0	0	0.6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95.58	2894.93	0	0	0	0	0.65
20404	检察	2895.58	2894.93	0	0	0	0	0.65
2040401	行政运行	2470.77	2470.12	0	0	0	0	0.6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52	125.52	0	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144.89	144.89	0	0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4.4	154.4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6	162.76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6	162.76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01	43.01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75	119.75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26	118.26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26	118.26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26	118.26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74	168.74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74	168.74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74	168.74	0	0	0	0	0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46.64	3,462.24	484.4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96.88	3,012.48	484.4	0	0	0
20404	检察	3,496.88	3,012.48	484.4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3,012.48	3,012.48	0.0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91	0.00	138.91	0	0	0
2040409	“两房”建设	4.39	0.00	4.39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186.70	0.00	186.7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4.4	0.00	154.4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6	162.76	0.0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6	162.76	0.0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01	43.01	0.0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75	119.75	0.0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26	118.26	0.0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26	118.26	0.0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26	118.26	0.0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74	168.74	0.0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74	168.74	0.0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74	168.74	0.0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44.7	一、公共安全支出	15	3496.22	3496.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	162.76	162.7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7	118.26	118.26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8	168.74	168.74		
	5		19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3344.7	本年支出合计	23	3945.99	3945.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000.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399.18	399.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000.47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		27				
总计	14	4345.17	总计	28	4345.17	4345.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3,945.99	3,461.59	2,286.67	1,174.92	48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496.22	3,011.82	1,836.9	1,174.92	484.4
20404	检察	3,496.22	3,011.82	1,836.9	1,174.92	484.4
2040401	行政运行	3,011.82	3,011.82	1,836.9	1,174.92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8.91	0.00	0.00	0.00	138.91
2040409	“两房”建设	4.39	0.00	0.00	0.00	4.39
2040410	检察监督	186.7	0.00	0.00	0.00	186.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154.4	0.00	0.00	0.00	15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6	162.76	162.76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6	162.76	162.76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01	43.01	43.0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75	119.75	119.7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26	118.26	118.2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26	118.26	118.2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26	118.26	118.2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74	168.74	168.7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74	168.74	168.7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74	168.74	168.74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1.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569.67	30201	办公费	111.6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39.37	30202	印刷费	11.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487.95	30203	咨询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3.3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19.84	30205	水费	12.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39	30206	电费	69.4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87	30207	邮电费	64.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04	30208	取暖费	105.0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83.2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85	30211	差旅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7.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12.54	30213	维修（护）费	83.38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0.31	30214	租赁费	1.4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57	30215	会议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22.50	30216	培训费	4.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20.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4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0.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455.14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49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20.5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0.8	30229	福利费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51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2286.67	公用经费合计					1174.9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6.65	0	105.99	33	72.99	0.66	86.71	0	86.05	33	53.05	0.6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支出	年 末 结 转 和 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0.85	40.85	9.30	22.7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0.85	40.85	9.30	22.7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保障检察院履行检察职能的需要，提升办案效率和质量，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通过对检察专网行技术防护加固和整改，提高检察专网网络安全性，有效地保障了检察院网上办案的保密性。			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提起公益诉讼案件量	>=8	9	偏差原因是因接收案件数量有所增加，改进措施是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统计制度，做好年初预算。
			全年办理案件量	>=300	385	偏差原因是因接收案件数量有所增加，改进措施是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统计制度，做好年初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517.13	517.13	492.60	95.26%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517.13	517.13	492.60	95.26%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绩效奖金发放人数不少于 200 人；检察绩效考核覆盖率达到 100%。			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察人员称职率	>=80	98	偏差原因是工作称职人员数量有所增加，改进措施是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统计制度，做好年初预算。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业务管理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44.15	344.15	154.40	44.86%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44.15	344.15	154.40	44.86%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为使办案专业装备得到有效的更新与升级, 提高工作效率, 保障法律监督工作得以顺利开展。按司法体制改革要求对新增文职人员配备必要的办公办案设备; 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的执行者, 维护者, 通过统一着装, 确保人民检察院干警的良好形象; 为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目标 2: 为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检察文职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 做好相关辅助工作, 提高办案水平, 促进检察院事业发展。保障检察文职人员基本办公开支, 做好相关辅助工作, 提高办案水平, 促进检察院事业发展。目标 3: 为检察事业顺利开展及提高广大检察官工作效率, 提高运行安全, 为检察官有效办案提供物质保障。</p>			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检查文职人员数量	>=39	29	偏差原因是部分检察文职人员离职导致, 改进措施是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统计制度, 做好年初预算。
			办公(办案)业务装备数量采购数量	>=30	38	偏差原因是因人员增加采购装备数量增加, 改进措施是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统计制度, 做好年初预算。
检察执法执勤及特种车辆更新量			>=2	2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两房”建设与维修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5.85	65.85	65.8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5.85	65.85	65.85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存在安全隐患和无法达到使用功能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立项审批，保障检察业务能顺利进行，为检察院履行职能提供基本保障。			已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项目数量	>=1	1	无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改造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4,345.82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14.09 万元，降低 21.8%。主要原因：死亡抚恤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345.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44.70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65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946.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62.24 元，占 87.8%；项目支出 484.40 万元，占 12.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4,345.1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13.45 万元，降低 21.8%。主要原因：死亡抚恤减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45.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13.27 万元，降低 11.5%。主要原因：死亡抚恤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45.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3,496.22 万元，占 8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62.76 万元，占 4.1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8.26 万元，占 3.0%；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8.74，占 4.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3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8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11.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绩效管理考核奖励资金、未休年假补贴等有所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

支付资金支出有所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两房”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前一年度结转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40.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支出有所增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44.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部分项目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2.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离休增发补贴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养老保险费未进行缴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8.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执行。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68.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全年预算执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61.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86.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174.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全年经费预算执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86.05 万元，占 99.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占 0.7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无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比 2020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05.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不符合规定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不予报销。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为 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3 万元，购置车辆 2 辆。主要原因是购置一辆执勤执法用车和一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72.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不符合规定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不予报销。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一辆执勤执法用车和一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3.05 万元，主要是主要用于汽油汽车维修费和汽车通行费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1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不符合规定的公务接待不予报销。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6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领导。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13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次数和人数。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检察综合业务管理项目、法律监督项目、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等 4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67.98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检察办案（业务）经费、检察业务装备经费、检察文职人员经费、检察文职人员公用经费、检察执勤执法及特种车辆更新经费、检察绩效奖金经费、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维修经费、项目等 7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67.98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法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5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0.85 万元，执行数 9.30 万元，执行率为 22.7%。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有效保障检察院履行检察职能的需要，提升办案效率和质量，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通过对检察专网行技术防护加固和整改，提高检察专网网络安全性，有效地保障了检察院网上办案的保密性。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5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17.13 万元，执行数 492.60 万元，执行率为 95.2%。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检察业务顺利开展，通过业绩考核，调动三类改革人员的积极性。

检察综合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39.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44.15 万元，执行数 154.4 万元，执行率为 44.8%。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确保司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

“两房”建设与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6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5.85 万元，执行数 65.85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合法合规地建设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同时对达到维修条件的检察办案及技术用房及时进行维修。实际完成情况为房屋维修改造修缮项目完成 100.0%，建设、改造、修缮项目 3 个。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4.92 万元，比年初

预算数增加 324.51 万元，增长 38.1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增加、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85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4.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16%，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增加、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74.92 万元，比 2020 年增加 62.46 万元，增长 5.61%。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办公设备购置经费增加、资产运行维护支出增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6.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3.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3.2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60.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2.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0.6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延边朝鲜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两房”建设：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十二、检察监督：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三、其他检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四、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